原子科學院學士班 107 學年度入學學生必修科目、學分數暨畢業總學分數

類別				學分	分數		
		科目名稱			上學期	下學期	·
		大學中文			2	2	
校定必修(30學分)		英文領域			8	3	通過本校訂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,得免修 選讀英文2學分
		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	Lm2 4	核心必修	8-	12	6大向度中任選4向度,並於4向度中每向度 至少修習1門課程,核心通識總學分數須修滿 足8-12學分。
		通識	課程	選修課程	8-	12	社會科學領域及人文學領域至少各2學分
				合 計	2	0	
		體育			()	1至3年級必修
		服務學習			(畢業前必修 60 小時
		操行			4)	每學期成績及格
	院學		普通物理一、二			4	
+		普通化學一			3 4		
	院學士班必修		微積分一、二			4	
		普通物理實驗一、二			1	1	
,	(31 學 分		上學實驗		1 2	2	
	學	工程數學一、二			3	3	
	分)	能源與環境概論			1	2	
	1		書報討論			3	
第一專長能源與環境學程	核心 必選 (6 學分)	-	核工原理				- - 左列五門課任選二門,超修科目可列 - 入專業選修學分
		燃料電池原理與應用				3	
			太陽能電池原理			3	
		環境科學與工程 環境化學				3	
	專 選 (15-16 學 分)	環境化学 程式語言				3	
						3	- ● 左列「能源工程」與「環境化學」任 - 擇1類修畢,其中工程類需選修工科
		能源 工程	熱力學 材料科學導論一		3		
			材料學等論一 近代物理一			3	
			電子電路學/電子學一			/3	系所開之課程,化學類則需選修醫環
		環境		<u>,也可,也了了</u> 通化學二		3	系所開之課程 系所開之課程
			右操化岛 一		3	3	-● 選修能源工程類者,「電子電路學」
			物理化學一		3	3	
		化學	分析化學一		3	3	與「電子學一」任擇一科
(36-37 學分)			生物化學一		3	3	
	專選(15學分)	碳能源組	流體力學一			3	- 左列「低碳能源」與「環境科學」任 - 擇一組修畢 15 學分 - 專業選修認定標準由本班決定
			熱傳學		3		
			輻射安全		3		
			核能安全			3	
			核能系統			3	
			輻射度量			3	
			輻射度量實驗		2		
			先進太陽能電池			3	

類別		科目名稱		學分數			
				上學期	下學期	174	
第一專長能源	專選(15學分)	環境科學組	太陽光電創意專題實作	1			
			電化學原理	3			
			氫能科技導論	3			
			生物能源	3			
			熱流學實驗	2			
			腐蝕工程	3			
			有機化學二	3	3		
			物理化學二	3			
與			分析化學二	3	3		
環			生物化學二	3	3		
境 學 程			環境分析化學	3	3		
			放射化學	3	3		
			生醫流行病與環境毒理學	3	3		
			空氣品質量測	3			
36-37			觸媒產氫技術	3	3		
學 分)			廢棄物與處理	3	3		
			分子光譜學	3	3		
			環境奈米科學	3	3		
			生醫耦合化學	3			
			表面分析技術	3	3		
		本校各院(含本院)各系所提供 之專業進階學程,擇一修畢		26	-33	第二專長科目若與第一專長科目相同者, 最多可抵免 6 學分,但需加修所抵免的 學分數。抵免的學分數限第一專長與第 二專長系所開設科號之課程。	
其餘選修 (0~7 學分)		自由選修		0~5		全校課程任選	
最低畢業總學分			- 業總學分	128			
備	備註		中五學制學生畢業總學分應另增加12學分,詳細內容請洽詢本院學士班				